**2025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

**競賽簡章**

中華民國114年3月1日

1. **活動主旨**

此次競賽旨在培養莘莘學子之創業實踐力，鼓勵學生以團隊方式進行創業企劃發想，跨域多元學習、盡展所長，將在學知識理論實際應用於創業執行，激發全新創意火花，並透過業界專業師資與評審團諮詢輔導，期參與本競賽之青年都能獲得充實之創新創業知能。

1. **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與工程學院大師創業學分學程

1. **活動時程與事項**

| 階段 | 時程 | 注意事項 |
| --- | --- | --- |
| 第一階段初審報名 | 即日起至114年 5月26日 (一) 17:00報名截止 | 採線上報名方式，請參賽團隊至https://forms.gle/LKTDC6XdSbBAuWzg8 填寫報名表，並上傳附件一至附件六資料，逾時不候。 |
| 初審入圍名單公布 | 114年6月2日(一) | 通過初審之團隊將進入決賽，入圍名單將公布於臺師大研發處育成中心網頁及E-mail通知。 |
| 專業師資諮詢輔導 | 114年6月5日(四)至 114年6月6日 (五) | 進入決賽之團隊，得申請由育成中心安排之業師進行諮詢輔導。 |
| 第二階段決賽資料 | 114年6 月13日(五) PM 12:00截止 | 請將決賽「口頭簡報」電子檔，上傳至指定連結。 |
| 決賽暨頒獎典禮 | 114年 6月 19日(四) | 決賽將進行口頭簡報及評委答詢，每組報告15分鐘(口頭簡報7分鐘、評審答詢8分鐘)，活動詳細流程、時間地點等細節，將另行通知。(※主辦單位保留線上或實體舉辦更動之權利。) |

1. **參賽資格**
	1. 參賽團隊以2至5人組成為原則，大專校院在校生(含大學部、碩博士生)，近2學年度畢業生(應屆及前1學年度，即112學年至113學年)均可組隊報名，不限科系、年級與領域，可跨系跨校組隊，每人以參加一組團隊為限，其中應有1/2以上成員為在校生。
	2. 每隊須指派一名團隊代表人為競賽聯絡人。
	3. 指導老師為非必要之參賽條件，惟每隊指導老師以1位為限，並不列入團隊成員計算。
	4. 已申請設立公司(包含行號、籌備處)者，不得參加本競賽。
2. **參賽類別**
	1. 本次競賽區分為國內組及國際組，不限產業領域類別皆可組隊報名參加。
	2. 報名國際組之參賽團隊，初審時須提供英文報名文件及英文簡報電子檔，並於決賽時全程以英文口語簡報及問答；國內學生亦可報名參加國際組。
3. **競賽辦法**
	1. 競賽規則：本次活動採兩階段進行，分為第一階段**初審**(書面審查)及第二階段**決賽**(口頭簡報及評委答詢)，通過初審之團隊將進入決賽。
	2. 第一階段初審報名：
4. 參賽團隊採線上報名並上傳相關附件，含競賽報名表(附件一)、團隊基本資料(附件二)、個資同意書(附件三)、團隊切結書(附件四)、授權同意書(附件五)、初審創業營運計畫書(附件六)，確認資料無誤後，於114年5月26日(星期一)17:00前上傳至https://forms.gle/LKTDC6XdSbBAuWzg8，逾時不候。附件一至附件五請合併為一個檔案上傳，檔名為「第七屆創業競技場\_報名資料\_團隊名稱」，附件六檔名為「第七屆創業競技場\_初審計畫書\_團隊名稱」。
5. 初審入圍名單將於114年6月2日(星期一)公布於臺師大研發處育成中心網頁(http://www.acad.ntnu.edu.tw/6news/news.php?class=1101&class2=160)及E-Mail通知。
	1. 第二階段決賽說明：
6. 業師諮詢輔導：進入決賽之團隊，如有需要得申請由育成中心安排業師針對決賽簡報進行諮詢輔導；如無需求之團隊可逕行撰寫。
7. 決賽資料繳交時間：進入決賽之團隊，請於114年6月13日(星期四) PM 12:00前將「口頭簡報」(頁數20頁以內)上傳至主辦方指定之連結，檔案名稱為「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_決賽資料\_團隊名稱」。
8. 參賽成員請於決賽當日攜帶相關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學生證/在學證明/畢業證書)，以供主辦單位查驗。
9. 決賽當日參賽團隊至少需2位以上成員出席參與。
10. **評選方式**
	1. 初審評選：

以書面方式進行審查，評審團由主辦單位聘請業界與專家學者組成，預計選出10至20組團隊進入決賽。

|  |  |  |
| --- | --- | --- |
| 評選標準 | 項目說明 | 配分比重 |
| 創新性 | 創新理念、主題明確 | 20% |
| 市場分析 | 市場分析、市場需求謀合度 | 30% |
| 企劃策略 | 行銷策略、經營模式、市場潛力 | 30% |
| 完整度 | 計畫書整體性、內容清楚表達 | 20% |

* 1. 決賽評選：

評審團由主辦單位聘請業界與專家學者組成，並於114年6月19日(星期四)進行簡報說明及評委答詢。

|  |  |  |
| --- | --- | --- |
| 評選標準 | 項目說明 | 配分比重 |
| 創新性 | 創新理念、理念價值 | 15% |
| 市場潛力 | 市場策略、預期效益、發展潛力 | 30% |
| 經營模式 | 財務及資源分析、風險管理 | 20% |
| 簡報表現 | 簡報設計、口語表達能力、答詢應對 | 20% |
| 團隊組織 | 經營願景、創業執行力、團隊配合度 | 15% |

1. **獎勵方式**

決賽結果依總成績進行排名，主辦單位保有獎項從缺之權利。

|  |  |
| --- | --- |
|     **類  別** | **獎  勵** |
| 國內組 | 第一名：獎金新臺幣30,000元整、獎狀第二名：獎金新臺幣20,000元整、獎狀第三名：獎金新臺幣10,000元整、獎狀優 選：獎狀 |
| 國際組 | 第一名：獎金新臺幣60,000元整、獎狀第二名：獎金新臺幣40,000元整、獎狀第三名：獎金新臺幣30,000元整、獎狀優 選：獎狀 |

1. **注意事項**

請參賽團隊務必詳讀以下注意事項，如日後有引發相關權利爭議之糾紛，應由參賽團隊自行負責，主辦單位有權利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若已領取獎項，主辦單位得於賽後追討已發放之獎勵，不得異議。

* 1. 若經查證屬實，包括創意發想內容抄襲、代筆或侵犯智慧財產權等任何不法情事，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參賽資格及獲獎權利，並由該團隊自行負起相關權責。
	2. 參賽團隊應尊重所有評審決議及評比。
	3. 參賽團隊於競賽期間之各項資料，相關智慧財產權為參賽團隊所有，但須無償授權予本校進行宣傳推廣、活動相關紀錄及成果發表展示等用途。
	4. 參賽團隊應保證其所提供資料之正確性，若提供資料有誤或延遲交件而影響參賽資格者，該團隊自行負責；提交之所有資料，賽後不予退還。
	5. 參賽團隊報名完成後，不得更換成員。
	6. 參賽團隊報名完成後，意表同意接受並願遵守主辦單位所有注意事項及相關規範，若有違反，主辦單位將有權利取消該團隊之參賽資格。
	7. 依財政部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2條第1項第7款規定，「競技競賽有分名次者，皆屬競技競賽列所得，其獎金扣繳稅額按給付全額扣取百分之十；若納稅義務人如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則按給付全額扣取百分之二十。」
	8. 競賽過程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簡章內容解釋、修改、終止之權利。
1. **聯絡窗口**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

謝小姐/電話：(02)7749-3697

E-mail：ioh@ntnu.edu.tw

陳小姐/電話：(02)7749-7031

E-mail：yinungchen@ntnu.edu.tw

附件一 競賽報名表

**2025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報名表**

|  |
| --- |
| **申請資料** |
| 團隊名稱 |  |
| 報名類別 | □國內組 □國際組(全程繳交英文資料、決賽以英文問答) |
| 團隊成員(若本列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 | 姓名 | 身分資格 | 聯絡方式 |
| 代表人 |  | □畢業生：\_\_\_學年度□在校生(含大學部及碩博士生) | 電話 |  |
| E-mail |  |
| 成員1 |  | □畢業生：\_\_\_學年度□在校生(含大學部及碩博士生) | 電話 |  |
| E-mail |  |
| 成員2 |  | □畢業生：\_\_\_學年度□在校生(含大學部及碩博士生) | 電話 |  |
| E-mail |  |
| 成員3 |  | □畢業生：\_\_\_學年度□在校生(含大學部及碩博士生) | 電話 |  |
| E-mail |  |
| 指導老師(非必要，若無請空白) |  | 單位/職稱 |  | 電話 |  |
| E-mail |  |

※說明：

(1)請填入經常使用之電子信箱及聯絡電話，主辦單位將以此通知競賽相關資訊。

(2)報名資料一經確認送出後不得修改。

(3)本報名表之個人資料僅供本次競賽相關工作蒐集、處理及使用。

附件二 在學證明/畢業證明/身分證明

**2025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

**【在校生專用】**

**\*所有欄位皆為「必填」**

|  |  |
| --- | --- |
| 團隊名稱 |  |
| 姓名 |  | 出生年月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 身分證字號 |  | 性別 | □男 □女　 |
| 就讀學校/系所 |  | 身分別 | □學士 □碩士生 □博士生 |
| 聯絡方式 | 手　　機 |  |
| E-mail |  |
| **證明文件黏貼欄****(一)身分證影本** |
| **身分證影本正面** | **身分證影本反面** |
| **證明文件黏貼欄****(二)學生證影本** |
| **學生證影本正面** | **學生證影本反面****註:學生證須蓋有最近一學期之學期註冊章或檢附「在學證明」等資料。** |

**2025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

**【畢業生專用】**

**\*所有欄位皆為「必填」**

|  |  |
| --- | --- |
| 團隊名稱 |  |
| 姓名 |  | 出生年月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 身分證字號 |  | 性　　　別 | □男 □女　 |
| 畢業學校/系所 |  | 畢業學年度 | 學年度 |
| 聯絡方式 | 手　　機 |  |
| E-mail |  |
| **證明文件黏貼欄****(一)身分證影本** |
| **身分證影本正面** | **身分證影本反面** |

(請接下頁)

**2025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

**【畢業生專用】**

**\*所有欄位皆為「必填」**

|  |
| --- |
| **證明文件黏貼欄****(二)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 |
|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創業團隊之近2學年度畢業生皆須填寫，並檢附最高學歷證明文件。 |

附件三 個資同意書(參賽者皆須個別簽署)

**2025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

**個人資料同意書(團隊成員)**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辦理2025年「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以下簡稱「本競賽」），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向您告知下列事項：

1. 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及類別：
	1. 蒐集目的：為辦理本競賽活動、參賽管理、身分確認、團隊聯繫、後續輔導、統計分析、問卷調查、競賽結案作業及其他與本競賽相關之業務。
	2. 個人資料類別：包含姓名、出生年月日、電話、學校系所、身分證字號、E-mail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個人資料之身分文件等。
2.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 期間：自蒐集日起至本競賽結束後五年內，或至蒐集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為止。
	2. 地區：中華民國境內。
	3. 對象：主辦單位、活動相關合作單位。
	4. 方式：以電子或書面方式處理及利用。
3. 您的權利及行使方式：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中心行使下列權利：

* 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5. 請求刪除。

行使上述權利時，請以書面或電子郵件方式聯繫本中心（聯絡方式同簡章）

1.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若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將無法完成本競賽之報名、參與後續階段及相關服務。
2. 競賽宣傳相關權利：
	1. 基於本競賽宣傳需要，本中心對於此次參賽作品擁有攝影、報導、評論、刊登等權利。
	2. 立同意書人同意本中心於競賽期間拍攝、錄製參賽者個人肖像、影像及聲音，並授權本中心及其授權之第三方在不涉及商業營利目的之前提下，得以各種方式（包括但不限於平面媒體、網站、社群媒體）使用、編輯、重製及公開傳輸相關影音資料，作為活動紀錄、成果展示及宣傳推廣之用。若您不同意肖像資料被公開使用，請於報名時或活動前以書面或電子郵件通知本中心（聯絡方式同第三條），本中心將採取適當措施（如避免拍攝或模糊處理）。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相關法令之規範辦理。

 ■ 我已詳閱本同意書，瞭解並同意此同意書內容。

 立同意書人: (請親簽)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 個資同意書(指導老師)

**2025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

**個人資料同意書(指導老師)**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辦理2025年「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以下簡稱「本競賽」），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向您告知下列事項：

1. 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及類別：
	1. 蒐集目的：為辦理本競賽活動、參賽管理、身分確認、統計分析、競賽結案作業及其他與本競賽相關之業務。
	2. 個人資料類別：包含姓名、單位、職稱、聯絡方式（電話、E-mail）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2.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 期間：本競賽辦理期間及為達成前述目的所必要之期間。
	2. 地區：中華民國境內。
	3. 對象：主辦單位、活動相關合作單位。
	4. 方式：以電子或書面方式處理及利用。
3. 您的權利及行使方式：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中心行使下列權利：

* 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5. 請求刪除。

行使上述權利時，請以書面或電子郵件方式聯繫本中心（聯絡方式同簡章）

1.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惟若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本中心將無法記錄您擔任本競賽之指導老師。
2.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相關法令之規範辦理。

 ■ 我已詳閱本同意書，瞭解並同意此同意書內容。

 指導老師: (請親簽)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 團隊切結書

**2025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

**團隊切結書**

本團隊 已詳閱2025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活動辦法與相關規定：

1. 創業競賽團隊(立書人)為參加2025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茲切結所提「參與評選之構想及技術」係為立書人原創並未抄襲他人，並遵守活動相關規定。
2. 立書人保證擁有或有權使用其所提「參與評選之構想及技術」之智慧財產權，並保證參與評選之構想及技術不侵害任何人之智慧財產權。日後若經查明其參與評選作品確係部分或全部抄襲他人，應立即取消入選資格，並立即繳回獎勵金予主辦單位。
3. 立書人保證所提供之各項資料，均與事實相符，填報資料正確無誤，否則願負一切責任。

此致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與工程學院大師創業學分學程

**立書人簽章**

團隊代表人： （親簽）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團隊成員： （親簽）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團隊成員： （親簽）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團隊成員： （親簽）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團隊成員： （親簽）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五 授權同意書

**2025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

**授權同意書**

本團隊 參加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主辦之「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活動，爰同意將提交之競賽計畫書授權予臺師大創新育成中心及臺師大大師創業學分學程使用，同意暨授權事項如後：

1. 本團隊同意將競賽計畫書：\_\_\_\_\_\_\_\_\_\_\_\_\_\_\_\_\_授權予臺師大創新育成中心及大師創業學分學程進行非營利、推廣及學校教學之使用。
2. 本團隊同意授權予主辦單位及其所指定之第三人得無償、不限時間、不限次數將本競賽之獲獎計畫書，以微縮、光碟、數位化等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重製、散布、發行、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公開傳輸。本團隊同意不對主辦單位及其指定之第三人行使智慧財產權人格權(包括專利及著作人格權)。
3. 本團隊同意配合主辦單位活動之需，於競賽全程進行錄音及錄影，並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上傳之照片、文字、成果之肖像權及著作權，主辦單位得以重製、改作、公開傳輸、公開展示、公開發表等方式不限地點、時間、次數、方式永久使用上傳照片及文字。
4. 本同意書所約定之內容，如有其他未盡事宜，依著作權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定之。

此致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與工程學院大師創業學分學程

**立書人簽章**

指導老師： （親簽）

團隊代表人： （親簽）

團隊成員： （親簽）

團隊成員： （親簽）

團隊成員： （親簽）

團隊成員： （親簽）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六 初審創業營運計畫書

**2025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七屆Startup創業競技場」初審創業營運計畫書**

※【說明】請上傳PDF檔，檔名為「第七屆創業競技場\_初審計畫書\_團隊名稱」，頁數限20頁以內(不含參考資料及附件)，以下大綱僅供參考。

1. 創業發想說明
	1. 創業發想及動機
	2. 創業目的
	3. 團隊介紹
2. 產品及服務說明
	1. 產品或服務內容
	2. 目標市場
3. 市場研究
	1. 產業性質及背景分析
	2. 市場規模與趨勢
	3. 潛在市場及競爭者分析
4. 自我營運核心能力檢視
	1. SWOT 分析
	2. 企業核心價值
	3. 投資規模與行銷策略
5. 財務計畫
	1. 預估損益表
	2. 預估資產負債表
6. 未來展望與結論
	1. 潛在風險
	2. 未來展望
	3. 結論
7. 參考資料
8. 附件